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法律小组委员会
第六十一届会议
2022年3月28日至4月8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说明

临时议程

1. 通过议程。
2. 选举主席。
3. 主席致词。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5. 有关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空间法相关活动情况的介绍。
6.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
7. 与下列方面有关的事项：
 - (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 (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包括审议在不妨碍国际电信联盟作用情况下确保合理公平使用地球静止轨道的方式方法。
8.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10. 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
11. 关于空间碎片减缓和整治措施法律机制的一般性交换信息和意见，同时考虑到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
12. 关于不具法律约束力的联合国外层空间文书的一般性交换信息。
13. 关于空间交通管理所涉法律问题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14. 关于对小卫星活动适用国际法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15. 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16. 就拟由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审议的新增项目给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提议。
17.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说明¹

2. 选举主席

大会在 2021 年 12 月 9 日通过的第 76/76 号决议第 41 段中促请非洲国家提名 2022–2023 年期间法律小组委员会主席一职的候选人。

5. 有关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空间法相关活动情况的介绍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载有关于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空间法相关活动情况介绍的秘书处说明 (A/AC.105/C.2/118)。

6.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

大会第 76/76 号决议商定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应当重新召集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一份供其参考的题为“让空间惠及所有各国：关于空间活动法律框架的指导文件”的文件 (A/AC.105/C.2/117)。

7. 与下列方面有关的事项：

- (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 (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包括审议在不妨碍国际电信联盟作用情况下确保合理公平使用地球静止轨道的方式方法

2021 年，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工作组商定仅每两年的第二年重新召集一次，也就是说，在 2022 年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上将不会重新召集开会，而是将在 2023 年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上重新召集，并以后将每两年重新召集一次 (A/AC.105/1243，附件二，第 6 段)。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以下文件：秘书处的说明，其中载有从委员会成员国收到的关于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国家立法和实践的信息 (A/AC.105/865/Add.27)；载有联合国会员国和委员会常设观察员对关于科学飞行任务和（或）载人运输亚轨道飞行问题的答复的秘书处说明 (A/AC.105/1039/Add.17)；载有委员会成员国和常设观察员

¹ 本说明不属于有待小组委员会通过的议程的组成部分。

对外层空间定义和划界的意见的秘书处说明 (A/AC.105/1112/Add.11); 及载有从委员会成员国和常设观察员收到的关于需要对外层空间进行定义和划界的任何已知实际案例信息的秘书处说明 (A/AC.105/1226/Add.2)。

8.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

小组委员会将继续审议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的项目 (A/76/20, 第 223 段)。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小组委员会将继续审议关于空间法能力建设的项目 (A/76/20, 第 223 段)。

10. 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商定, 将在法律小组委员会与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议程上同时引入一个题为“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的常设项目, 以便能够讨论跨领域的问题 (A/74/20, 第 321(h)段)。

小组委员会将继续审议关于委员会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的项目 (A/76/20, 第 223 段)。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秘书处关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治理和工作方法的说明 (A/AC.105/C.1/L.384), 该说明还提交给了委员会及其各小组委员会 2021 年届会。

11. 关于空间碎片减缓和整治措施法律机制的一般性交换信息和意见, 同时考虑到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

小组委员会将把“关于空间碎片减缓和整治措施法律机制的一般性交换信息和意见, 同时考虑到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这一项目作为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议程上的单项讨论议题/项目加以审议 (A/76/20, 第 223 段)。

12. 关于不具法律约束力的联合国外层空间文书的一般性交换信息

小组委员会将把“关于不具法律约束力的联合国外层空间文书的一般性交换信息”这一项目作为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议程上的单项讨论议题/项目加以审议 (A/76/20, 第 223 段)。

13. 关于空间交通管理所涉法律问题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小组委员会将把“关于空间交通管理所涉法律问题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这一项目作为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议程上的单项讨论议题/项目加以审议 (A/76/20, 第 223 段)。

14. 关于对小卫星活动适用国际法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小组委员会将把“关于对小卫星活动适用国际法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这一项目作为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议程上的单项讨论议题/项目加以审议（[A/76/20](#)，第 223 段）。

小组委员会将收到题为“大型星座和巨型星座的登记”的秘书处背景文件（[A/AC.105/C.2/L.322](#)）。

15. 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小组委员会将把“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这一项目作为其第六十一届会议工作计划下的一个项目加以审议（[A/76/20](#)，第 223 段）。

大会在其第 [76/76](#) 号决议中商定，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应重新召集其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的议程项目下设立的工作组。

16. 就拟由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审议的新增项目给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提议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将向委员会提交关于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的提议。

专题讨论会

小组委员会第六十届会议商定，应当邀请国际空间法研究所和欧洲空间法中心在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举办一次专题讨论会（[A/AC.105/1243](#)，第 273 段）。将于 2022 年 4 月 5 日星期二下午举行主题为“确保空间可持续性的国家法律法规”的专题讨论会。

附件

工作安排

1. 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的工作日程安排对于今后的任何工作安排均不构成先例，该日程安排考虑到其影响前所未有并涉及多个方面的尚未停止的全球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所造成的特殊情况。
2. 由于疫情造成的旅行和开会限制，本届会议将以混合方式举行。如果与疫情有关的事态发展所造成的限制导致会议无法以这种方式举行，小组委员会主席将召集磋商，以期经由一项新的决定就工作安排达成一致。
3. 在届会期间，配有全面口译服务的会议将限于每天两场各 2 小时的会议。
4. 可对每次会议上在题为“一般性交换意见和介绍所提交的国家活动报告”的项目 4 下所作的发言数量加以必要的限制，以便各次会议有充足的时间按计划审议其他议程项目。发言时间应当以七分钟为限。主席应在还剩 1 分钟时提醒各代表团，并应在七分钟结束时中断发言。
5. 秘书处将及时上传各国已经自愿提交的发言稿，以便可以及时上传到外层空间事务厅的网站上。在给口译提供发言稿时，各代表团应告知秘书处其发言稿是否可以上传到网站上。
6. 已对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日程作了安排，从而能够为项目 6 和 15 下召集的各工作组尽可能留出更多的时间。工作组的正式会议将配有口译服务。对认为有必要举行的工作组非正式会议和在各议程项目下的非正式磋商将不提供口译服务。在安排此类非正式会议时将考虑到应当尽最大可能避免日程安排有所重叠。
7. 由于第六十一届会议提供全面口译服务的会议时间有限，所以对技术专题介绍将不提供同声传译，并将安排在上午 9 时 45 分至 10 时 45 分和下午 5 时 15 分至 6 时 15 分（维也纳时间）举行。技术专题介绍可使用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中的任何一种语文发言。此类专题介绍应与小组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密切相关，并且介绍所用时间不应超过 12 分钟。还剩一分钟时将提醒各代表团，到 12 分钟时，将中断会上的介绍。
8.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各成员国的代表团可在本届会议闭幕后一周内，就本届会议期间通过的工作组报告和小组委员会报告的行文用词提出相关意见。
9. 工作日程示意表见下文。它将在小组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予以正式通过。小组委员会可不迟于预定会议开始前 48 小时决定对日程示意表的任何进一步修改。

工作日程示意表^a

日期	休息时间 (维也纳时间)		
	上午 (维也纳时间上午 11 时-下午 1 时)	下午 1 时 30 分-2 时 45 分)	下午 (维也纳时间下午 3 时-5 时)
2022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1 日一周			
3 月 28 日, 星期一	项目 1. 通过议程 项目 2. 选举主席 项目 3. 主席致词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6.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 ^b 项目 15. 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c
3 月 29 日, 星期二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6.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 ^b 项目 15. 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c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非正式会议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7(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项目 7(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 13. 关于空间交通管理所涉法律问题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非正式会议
3 月 30 日, 星期三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7(a). 外层空间的定义和划界 项目 7(b). 地球静止轨道的性质和利用 项目 13. 关于空间交通管理所涉法律问题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议程项目下设立的工作组的会议	空间资源工作组非正式会议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5. 有关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空间法相关活动情况的介绍 项目 14. 关于对小卫星活动适用国际法的一般性交换意见
3 月 31 日, 星期四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5. 有关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空间法相关活动情况的介绍 项目 14. 关于对小卫星活动适用国际法的一	空间资源工作组非正式会议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8.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的国家立法 项目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日期	休息时间 (维也纳时间)		
	上午 (维也纳时间上午 11 时-下午 1 时)	下午 1 时 30 分-2 时 45 分)	下午 (维也纳时间下午 3 时-5 时)
	一般性交换意见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的会议		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议程项目下设立的工作组的会议
4 月 1 日, 星期五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8. 与和平探索和利用外层空间有关 的国家立法 项目 9. 空间法能力建设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 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的 非正式会议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10. 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 项目 11. 关于空间碎片减缓和整治措施法律机制的一般性 交换信息和意见, 同时考虑到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 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 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议程项目下设立的工作组的会议
2022 年 4 月 4 日至 8 日一周			
4 月 4 日, 星期一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10. 委员会的未来作用和工作方法 项目 11. 关于空间碎片减缓和整治措施法律 机制的一般性交换信息和意见, 同时考虑到 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的工作 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 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议程项 目下设立的工作组的会议	空间资源工作组的非正式 会议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12. 关于不具法律约束力的联合国外层空间文书的 一般性交换信息 项目 16. 就拟由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增项目给委员会的提 议 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的会议
4 月 5 日, 星期二	项目 4. 一般性交换意见 项目 12. 关于不具法律约束力的联合国外层 空间文书的一般性交换信息 项目 16. 就拟由小组委员会审议的新增项目 给委员会的提议 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 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议程项		由国际空间法学会和欧洲空间法中心组织的主题为“确保 空间可持续性的国家法律法规”的专题讨论会

日期	休息时间（维也纳时间		
	上午（维也纳时间上午 11 时-下午 1 时）	下午 1 时 30 分-2 时 45 分）	下午（维也纳时间下午 3 时-5 时）
4 月 6 日， 星期三	目下设立的工作组的会议 通过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 情况工作组的报告		通过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议程项目下设立的工作组的报告
4 月 7 日， 星期四	项目 17. 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项目 17. 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4 月 8 日， 星期五	项目 17. 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项目 17. 向委员会提交的报告

^a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在 1995 年第三十八届会议上商定，应当停止那种将具体议程项目分配给届会各次具体会议的做法，并且为了协助成员国制订计划，将继续为其提供工作日程示意表，但该日程表并不影响审议具体议程项目的实际时间安排（A/50/20，第 169(b)段）。

^b 拟根据大会第 76/76 号决议第 5 段重新召集的联合国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现状和适用情况工作组，将在届会期间开会审议项目 6。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4 月 6 日星期三继续审议项目 6，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

^c 将根据大会第 76/76 号决议第 5 段重新召集的在题为“关于空间资源探索、开发和利用活动潜在法律模式的一般性交换意见”的议程项目下设立的工作组将在届会期间开会审议项目 15。法律小组委员会将于 4 月 6 日星期三继续审议项目 6，以便通过该工作组的报告。